

公司代码：600992

公司简称：贵绳股份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未有利润分配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绳股份	600992	G60099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期屏	曹磊
电话	0851-28419247	0851-28419570
办公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桃溪路47号	贵州省遵义市桃溪路47号
电子信箱	yqp@gzgs.com.cn	zjb@gzgz.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7,716,101.01	2,428,379,981.70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7,709,384.72	1,392,444,535.67	0.3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17,087,755.23	62,274,946.57	-72.56

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1,092,802,270.79	984,174,086.13	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7,549.05	11,646,735.53	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3,027.15	4,985,198.90	5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0	0.84	增加0.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5	0.0475	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5	0.0475	8.4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87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46	57,489,818		无	
章奕颖	未知	6.15	15,080,898		质押	12,100,000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庞增添益3号私募投资基金	未知	3.15	7,728,900		未知	
傅锋	未知	2.26	5,527,885		未知	
王建淼	未知	2.15	5,277,500		未知	
王建权	未知	1.89	4,622,030		未知	
付增跃	未知	1.88	4,618,600		未知	
赵启平	未知	1.78	4,351,194		未知	
杨小霄	未知	1.56	3,829,108		未知	
黄和生	未知	1.42	3,483,1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除贵州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贵绳集团公司73.33%的股份,其他法人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权益关系。(2)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已流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的说明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建引领，遵循五大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守正创新，抓机遇，迎挑战，破难题，化风险，强基础。一手抓企业生产经营主业不放松，一手推新区整体技改搬迁项目不歇劲，经全体干部职工勠力同心，奋力拼搏，半年结束，实现了生产经营指标时间过半、任务过半，新区技改搬迁项目快速、高效推进。企业发展稳中向好，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报告期内，公司党委始终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折不扣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贯彻到公司改革发展全过程，体现到企业党的建设各方面，落实到每名党员的岗位职责上。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了科技创新引领作用，着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破解发展难题。一是公司申报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深海多点锚泊系统用钢丝绳中试基地建设项目”获批立项。二是完成了“胎圈用镀高锡钢丝生产关键技术研究”“超厚铜层特殊电缆钢丝绳开发及产业化”等项目的申报工作。三是“大跨径悬索桥吊索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等项目通过验收。四是完善了航天用不锈钢钢丝绳、弹簧芯钢丝绳等新产品生产工艺。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精耕细耘，持续突出主业优势。一是深入实施组合营销战略。面对各种市场变化和 challenge，公司产、供、销联动，各环节、各部门互动，以市场为导向，“一带一路”建设力度加大为契机，拓展营销渠道，科学布局国内外市场。营销体系运行平稳，营销质量稳步提升。二是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加大现场质量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执行工艺纪律、产品标准、质量管理制度。三是提高技术服务水平。坚持以顾客为中心，抓好产品售后技术服务工作。坚持以市场、用户对产品的使用需求来作为公司开展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的具体要求。四是继续推进品牌强企战略实施。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充分性、适宜性和有效性，深植“质量兴企，品牌强企”理念，增强全员质量意识，从生产流程的可控性、技术工艺的先进性、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来加强公司品牌建设，提升了公司品牌市场影响力。

新区建设方面：

2008年11月21日，遵义市人民政府发布《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中心城区重点企业节能减排

异地技改工作的意见》遵府发[2008]37号文件。公司位于遵义市桃溪路47号,属于遵府发[2008]37号文件规定实施推进中心城区重点企业节能减排异地技改对象。公司按照遵义市“退城进园”的城市规划,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启动公司异地整体搬迁项目建设。(详见公司于2012年6月20日发布的2012-13号公告《贵绳股份关于启动异地整体搬迁项目的公告》)

公司于2017年9月4日与七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遵义市湘江工业园区(下称:新厂区)场地平整工程施工合同(详见公司2017-031号公告),于2017年10月26日与七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新厂区场地平整工程施工补充合同(详见公司2017-039号公告)。2018年7月公司已完成新厂区场地平整工程施工。

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将现有厂区金属制品异地整体搬迁项目委托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贵绳集团)迁建至新厂区。(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发布的2018-021号公告《贵绳股份关于签订委托协议的公告》)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发布公告,贵绳集团与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政府、遵义市南部新区管理委员会、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四方协议,共同合作完成整体搬迁。(详见2018-030号公告《贵绳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异地技改整体搬迁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目前,已经完成项目备案及其他项目建设的行政许可批复,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项目安全、卫生、环境影响的许可批复。按照“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集约化要求,完成工艺平面布置图及厂房设计,绿色环保热能循环利用项目方案已通过专家论证。

报告期内,厂房施工单位已进场施工,完成盐酸再生工作站,完成部分头明火加热炉、直进式拉丝机、预应力绞线机、全封闭式酸洗生产线及设备的招标工作及基础设施建设。

报告期内,已完成了预张力生产线基础混凝土浇筑工作。正在进行产品生产线安装。辅助设施行车安装、轨道铺设、辅房施工全面推进。

报告期内,各分厂厂房基础部分已开始施工。边坡治理、管沟管网、工厂道路施工按计划全面推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金融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的主要内容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

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企业一般应当设置“银行存款”、“贷款”、“应收账款”、“债权投资”等科目核算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企业设置“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科目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设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本准则施行日，对于之前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企业应当以其在本准则施行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

本准则施行日所在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企业应当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相关信息，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2、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修订通知》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的主要内容

资产负债表项目：

(一) 原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

(二) 原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三) 原列报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

2、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修订通知》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按照新报表格式对 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列报。

项目	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5,574,526.92	不适用
应收票据	不适用	117,165,376.51
应收账款	不适用	228,409,150.4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7,557,216.25	不适用
应付票据	不适用	365,790,000.00
应付账款	不适用	141,767,216.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000,000.00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